招银国际环球市场 | 睿智投资 | 行业研究



中国医药

关注已授权药物的研发推进

MSCI中国医疗指数 2025 年初至今累计上涨 58.6%, 跑赢 MSCI 中国指数 24.2%。近期, 医药板块略有回调 (MSCI 中国医疗指数 10 月至今回调 10%), 我们认为这将带来抄底机会。由于资本市场融资复苏、创新药出海交易规模上涨, 国内创新药研发需求出现回暖。叠加美国降息, CXO 行业有望在 2H25E 迎来业绩修复。此外,建议投资人关注已授权的创新药管线在海外的临床推进。

- ESMO 会议多个重磅临床数据公布。重点关注如下: 1) SKB264 (科伦博泰) SKB264 是截至目前唯一在三期临床中,针对 EGFR-TKI 耐药的 NSCLC 展现出 OS 统计学显著性的药物。在 OptiTROP-Lung04 三期试验中,SKB264 单药针对 二线患者的 mOS 尚未达到,对比化疗组的 17.4 个月,HR=0.56。2) Ivonescimab (康方生物): HARMONi-6 中,针对一线 sqNSCLC,AK112 联合化疗的 mPFS 为 11.1 个月 vs 替雷利珠+化疗 6.9 个月 (HR=0.60),OS 数据尚未成熟。Summit 已对 HARMONi-3 试验方案进行修订,将分别开展针对 sqNSCLC 和 nsqNSCLC 的疗效评估,预计将在 2H26 读出 sqNSCLC 队列的 mPFS 结果。 3) 707 (三生制药):在一线结直肠癌,707 5mg/kg Q3W + 化疗的 uORR 达到 82.6%,其中 cORR 为 65.2%。对比来看,II 期试验中,康方生物的 ivonescimab (20mg/kg Q2W) 联合化疗在一线结直肠癌的 ORR 为 81.8%。
- BD 对于股价的驱动力减弱,建议关注已授权管线在海外的临床推进。近期,创新药 BD 持续落地,但股价反映偏弱。我们认为,主要是由于估值和预期的原因。信达生物宣布与武田制药就IBI363 (PD-1/IL-2) 等药物达成全球战略合作。关于 IBI363,信达生物将承担 40%的全球研发费用,并分享 40%的美国商业权益。我们认为,信达选择与武田风险共担的模式,一方面体现了信达对于 IBI363 的强大信心,另一方面也体现了信达对于全球化战略的高度重视与投入。尽管武田在实体瘤领域的布局有限,但其优秀的全球临床和商业化能力将支撑 IBI363 的价值发现。我们建议投资人关注已授权管线在海外的临床推进,原因是1) 临床推进的确定性较高,将成为股价上涨的催化剂,2) 最终的价值实现仅少部分来自授权交易的首付款,绝大部分仍需依靠品种的商业化成功带来的里程碑付款和销售分成。我们预期,辉瑞将在年内公布三生制药的 707 的海外临床计划,重点关注 707 与辉瑞的多个 ADC 产品的联用。
- 行业展望: 推荐买入三生制药(1530 HK)、固生堂(2273 HK)、巨子生物(2367 HK)、药明合联(2268 HK)、中国生物制药(1177 HK)、信达生物(1801 HK)。

估值表

			市值	目标价	上行/	P/E	(x)	P/B (x)	ROE ((%)
公司名称	股份代码	评级	(百万美元)	(LC)	下行空间	FY26E	FY27E F	FY26E F	Y27E F	Y26E F	Y27E
三生制药	1530 HK	买入	8,757.3	37.58	34%	23.6	22.5	2.3	2.1	0.1	0.1
固生堂	2273 HK	买入	932.7	48.28	62%	11.5	9.0	2.1	1.8	0.2	0.2
巨子生物	2367 HK	买入	5,743.6	58.35	40%	16.5	14.5	3.2	2.8	0.2	0.2
药明合联	2268 HK	买入	10,872.2	74.00	5%	38.4	29.2	7.4	5.8	0.2	0.2
中国生物制药	1177 HK	买入	16,802.3	9.40	35%	29.2	26.4	2.2	2.0	0.1	0.1
信达生物	1801 HK	买入	18,939.4	110.62	29%	30.2	45.3	4.9	4.3	0.2	0.1
资料来源:公	司资料、招银]	国际环球市	「场预测								

优于大市 (维持)

中国 医药 行业

武 煜, **CFA** (852) 3900 0842 jillwu@cmbi.com.hk

王云逸 (852) 3916 1729 cathywang@cmbi.com.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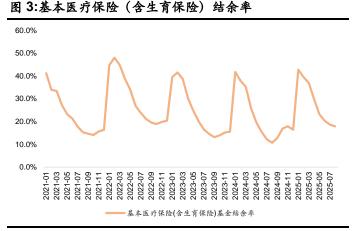
过往报告:

- 1.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预期药品 集采政策优化,期待"创新药目 录"落地
- 2.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2024 年度 业绩回顾: 创新药独占鳌头
- 3.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 关注 ASCO 数据发布,创新药行情或将 分化
- 4.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 创新药出 海势头不减,美国创新药价格短期 难以下降
-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 中国创新 药闪耀 ASCO, 重磅出海交易持续 落地
- 6.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短期面临 回调压力,寻找优秀公司的买点
- 7.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1H25业绩 回顾:创新药保持强势,行业需求 疲弱
- 8.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预期中美 创新合作将持续,国内创新研发需 求回暖
- 9. 【行业研究】中国医药-回调带来 抄底机会

图 1: MSCI 中国医疗保健指数相对收益率



资料来源: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资料来源: 国家医保局,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

图 5: 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及利润总和累计同比



资料来源:Wind,招银国际环球市场

图 2: MSCI 中国医疗保健指数动态市盈率



资料来源: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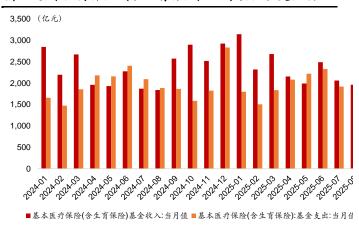
图 4: 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 基金收入累计增速



资料来源: 国家医保局,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

注: 2024年起为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 统筹基金收入增速

图 6: 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 统筹基金收支金额



资料来源: 国家医保局,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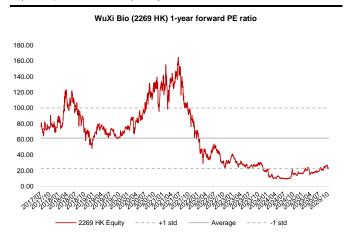
图 7: H/A 股价差

公司名称	H股代码	H 股股价 (港元)	A 股代码	A 股股价(人民币)	H/A 价差
昭衍新药	6127 HK Equity	18.25	603127 CH Equity	32.45	-48.44%
康希诺	6185 HK Equity	42.48	688185 CH Equity	74.55	-47.76%
百济神州	6160 HK Equity	184.90	688235 CH Equity	279.8	-39.42%
上海医药	2607 HK Equity	12.22	601607 CH Equity	18.28	-38.71%
白云山	874 HK Equity	18.02	600332 CH Equity	25.64	-35.57%
康龙化成	3759 HK Equity	25.06	300759 CH Equity	32.34	-28.96%
泰格医药	3347 HK Equity	41.74	300347 CH Equity	52.56	-27.19%
复星医药	2196 HK Equity	23.64	600196 CH Equity	29.08	-25.47%
丽珠集团	1513 HK Equity	31.44	000513 CH Equity	36.49	-21.01%
凯莱英	6821 HK Equity	91.60	002821 CH Equity	105.76	-20.60%
药明康德	2359 HK Equity	110.50	603259 CH Equity	103.81	-2.41%
恒瑞医药	1276 HK Equity	76.80	600276 CH Equity	65.50	7.50%

资料来源: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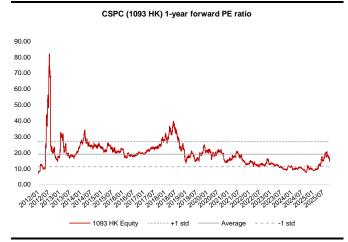


图 8: 药明生物动态市盈率



资料来源: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图 10: 石药集团动态市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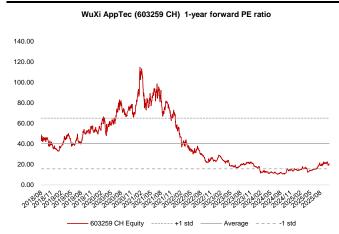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图 12: 迈瑞医疗动态市盈率



资料来源: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图 9: 药明康德动态市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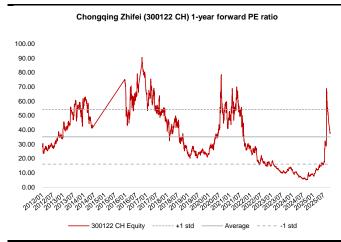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图 11: 恒瑞医药动态市盈率



资料来源: 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图 13: 智飞生物动态市盈率



资料来源: 彭博,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截至2025年10月24日收盘



免责声明及披露

分析员声明

负责撰写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之分析员,就本报告所提及的证券及其发行人做出以下声明: (1) 发表于本报告的观点准确地反映有关于他们个人对所提及的证券及其发行人的观点; (2) 他们的薪酬在过往、现在和将来与发表在报告上的观点并无直接或间接关系。

此外,分析员确认,无论是他们本人还是他们的关联人士(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操作守则的相关定义)(1)并没有在发表研究报告 30 日前处置或买卖该等证券;(2)不会在发表报告 3 个工作日内处置或买卖本报告中提及的该等证券;(3)没有在有关香港上市公司内任职高级人员;(4)并没有持有有关证券的任何权益。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投资评级

买入:股价于未来12个月的潜在涨幅超过15%

持有:股价于未来12个月的潜在变幅在-10%至+15%之间

卖出 : 股价干未来 12 个月的潜在跌幅超过 10%

未评级 :招银国际证券并未给予投资评级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行业投资评级

优于大市 : 行业股价于未来12 个月预期表现跑赢大市指标 同步大市 : 行业股价于未来12 个月预期表现与大市指标相若 落后大市 : 行业股价于未来12 个月预期表现跑输大市指标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 3 号冠君大厦 45 楼

电话: (852) 3900 0888

传真: (852) 3900 0800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有限公司("招银国际环球市场")为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为招商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重要披露

本报告内所提及的任何投资都可能涉及相当大的风险。报告所载数据可能不适合所有投资者。招银国际环球市场不提供任何针对个人的投资建议。本报告没有把任何人的 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特殊需求考虑进去。而过去的表现亦不代表未来的表现,实际情况可能和报告中所载的大不相同。本报告中所提及的投资价值或回报存在不确定性 及难以保证,并可能会受目标资产表现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影响。招银国际环球市场建议投资者应该独立评估投资和策略,并鼓励投资者咨询专业财务顾问以便作出投资决 定。

本报告包含的任何信息由招银国际环球市场编写,仅为本公司及其关联机构的特定客户和其他专业人士提供的参考数据。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皆不可作为或被视为证券出售要约或证券买卖的邀请,亦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方面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及其雇员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作出任何担保。我们不对因依赖本报告所载资料采取任何行动而引致之任何直接或间接的错误、疏忽、违约、不谨慎或各类损失或损害承担任何的法律责任。任何使用本报告信息所作的投资决定完全由投资者自己承担风险。

本报告基于我们认为可靠且已经公开的信息,我们力求但不担保这些信息的准确性、有效性和完整性。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且不承诺作出任何相关变更的通知。本公司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裁资料及/或结论不一致的报告。这些报告均反映报告编写时不同的假设、观点及分析方法。客户应该小心注意本报告中所提及的前瞻性预测和实际情况可能有显着区别,唯我们已合理、谨慎地确保预测所用的假设基础是公平、合理。招银国际环球市场可能采取与报告中建议及/或观点不一致的立场或投资决定。

本公司或其附属关联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不时自行及/或代表其客户进行交易或持有该等证券的权益,还可能与这些公司具有其他投资银行相关业务联系。因此,投资者应注意本报告可能存在的客观性及利益冲突的情况,本公司将不会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任何机构或个人于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转售、转发及或向特定读者以外的人士传阅,否则有可能触犯相关证券法规。如需索取更多有关证券的信息,请与我们联络。

对于接收此份报告的英国投资者

本报告仅提供给符合(I)不时修订之英国 2000 年金融服务及市场法令 2005 年(金融推广)令("金融服务令")第 19(5) 条之人士及(II) 属金融服务令第 49(2) (a) 至(d) 条(高净值公司或非公司社团等)之机构人士,未经招银国际环球市场书面授权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人。

对于接收此份报告的美国投资者

招银国际环球市场不是在美国的注册经纪交易商。因此,招银国际环球市场不受美国就有关研究报告准备和研究分析员独立性的规则的约束。负责撰写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之分析员,未在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注册或获得研究分析师的资格。分析员不受旨在确保分析师不受可能影响研究报告可靠性的潜在利益冲突的相关 FINRA 规则的限制。本报告仅提供给美国 1934 年证券交易法 (经修订) 规则 15a-6 定义的"主要机构投资者",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个人。接收本报告之行为即表明同意接受协议不得将本报告分发或提供给任何其他人。接收本报告的美国收件人如想根据本报告中提供的信息进行任何买卖证券交易,都应仅通过美国注册的经纪交易商来进行交易。

对于在新加坡的收件人

本报告由 CMBI (Singapore) Pte. Limited (CMBISG) (公司注册号 201731928D) 在新加坡分发。CMBISG 是在《财务顾问法案》(新加坡法例第 110 章)下所界定,并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监管的豁免财务顾问公司。 CMBISG 可根据《财务顾问条例》第 32C 条下的安排分发其各自的外国实体,附属机构或其他外国研究机构篇制的报告。 如果报告在新加坡分发给非《证券与期货法案》(新加坡法例第 289 章)所定义的认可投资者,专家投资者或机构投资者,则 CMBISG 仅会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对这些人士就报告内容承担法律责任。新加坡的收件人应致电(+65 6350 4400)联系 CMBISG,以了解由本报告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事宜。